

增長智慧 減少過失

妙境長老 講述

今天有機會在這裡討論佛法，我心裡得未曾有，從來沒有這樣的經過，心裡面非常歡喜。我本人從出家以來到現在，是不斷地學習佛法的。佛法裡邊主要的一點，是重視智慧的，雖然也常是提到正信的佛教，但是信是從智慧建立出來的，是以智慧為本的。有智慧的根本，再建立信心，是這樣的次第的。所以我們若是學習了佛法，再能夠修行的話，我們就會增長智慧了。

我們從佛法上得到智慧，有什麼好處呢？第一個好處就是減少過失。或者說我們能夠遵守國家的法律，我們沒有犯法的行為，減少法官的麻煩，也可能會這樣。但是佛法的智慧不限於此，有更微細的事情需要認識、需要學習、需要修行的。所以學習佛法的人，若是經過一個長時期的修行的話，法律對這個人來說是沒有壓力的了，應該是這樣的。在這樣的情形下，學習佛法增長智慧，我們應該提出一個問題：為什麼學習佛法會增長智慧？增長了智慧為什麼會不犯過失？提出這兩個問題。

「為什麼能增長智慧」這句話，因為佛菩薩，我們說釋迦牟尼佛，他放棄了王位，放棄了太子的身分，放棄了五欲，離開了家，他到王舍城附近的地方去向兩個外道學習真理，他得到了高深的禪定，他認為也不能夠增長智慧，所以就放棄了。後來又修六年的苦行，也感覺到不能增長智慧，所以也放棄了。後來就是在菩提樹下修緣起觀，這時候開發了大智慧得無上菩提的。所以從佛的修行的經過來看，怎麼樣能開智慧的呢？原來是思惟緣起的道理得到智慧的。所以若是我們也從這條路走過去，當然我們也是會開智慧，應該是一樣。

思惟緣起的道理，又怎麼就會開智慧呢？佛法的緣起的道理說得非常的明了，「此有故彼有，此無故彼無；此生故彼生，此滅故彼滅」，是名為緣起，緣起的道理就是這樣子。世間上一切的事情都是因緣生起的，要有這樣的因緣才有那件事出現，沒有這樣的因緣那件事不出現的，所以「此有故彼有，此無故彼無」。「此生故彼生，此滅故彼滅」，它裡邊的涵義和前邊的有無本質上是一樣，但是在時間上有差別。「此生故彼生」是從前後說的，「此有故彼有，此無故彼無」是從同時說的，同時、前後就變成了兩句話了，總而言之是說緣起的。

緣起，由佛的大智慧的觀察，有世間的緣起、有出世間的緣起。世間的緣起就是我們平凡的人，我們平常的人，平常的人在這個世界上生存，這一切的現象究竟是怎麼回事呢？也是緣起的。說這個人聰明，是緣起的；說這個人很笨，沒有知識、沒有智慧，也是緣起的。說這個人的生活很快樂，是緣起的；這個人的生活很苦惱，也是緣起的。用緣起來解釋世間上一切的現象，這樣子解釋了以後，對我們有什麼作用呢？我們可以從中加以選擇。我歡喜生活快樂一點，你應該這樣緣起；你歡喜

身體健康，你應該是這樣緣起的。說是那個人身體不健康，他也是緣起的；你不願意健康，你不要創造那樣的緣起，你這身體就不會常常有病痛了。你願意生活快樂，你要創造那個快樂的緣起，你才有這件事。

所以世間上一切的現象都是由緣起而有，我們可以從中加以簡別，我不高興的我不要做，我歡喜的我去創造，那麼就可以如意，滿你的所願了，你就可以如意了。我們世間人不明白這個緣起的道理，就是由自己現有的分別心，由現有的明了性的心，由現有的貪心、憤怒（瞋心）或者愚癡心去想辦法享受快樂、享受富貴，多數是不如意的。

我忽然間想起來一件事，可能三十年了吧，能有三十年前的事情，在香港有一個野狼案，野狼這個案子，也叫雙黃案。父子，父親是姓黃，兒子可能是銀行的董事長、是總經理吧？被這個野狼偷偷地押走了，押走了以後給他家人打電話，要五十萬港幣（若按現在說，五十萬港幣不算多）。說是你在九龍哪一個街道上，看見人手拿著報紙，向你說一句話：「天官賜福」，你就交五十萬過來，就會把你這個票釋放了。各位可能會想起來，但是這是三十年前的事情了。後來其實呢，他是把這個票撕掉了，殺掉了。又把他父親捉起來，他父親後來是釋放了，家人的確是照他的意思給他五十萬，以後這個案子始終不能破。後來是怎麼破了呢？他這一夥人裡邊衝突了，報案了，才捉住這幾個野狼，才捉住。

當然世間上的人想要求發財，不要違犯國家的法律；按佛法來說，也要不要違犯因果，這樣子你發財是合法的，也是合理的。但是有些人不願意這樣做，用非法的手段，就像野狼這種辦法。用這非法的手段去取得財富，這就不符合緣起論，而不符合想要多財富的這種緣起。但是你若這樣做了以後，就製造了另一種緣起，製造另一種緣起。

我們世間上的人多數有這樣的問題：就是在蒙蔽別人一時的無知，從裡邊佔便宜，我們世間人多數是這樣子。所以我們的大慈悲的佛陀，從世間的緣起法來看，人應該受持三歸、五戒、十善，來創造自己的如意的生命、如意的緣起，或者說是富貴的緣起，應該從這樣去做。而不應該是用強盜的這種方式，不應該用貪心、瞋心、愚癡，各式各樣的煩惱去做這種事情，這樣子是適得其反的。

佛教裡面主張，我們現在就說這個十善：不殺生、不偷盜、不邪淫、不妄語、不兩舌、不惡口，還有不綺語、不貪欲、不瞋恚、不邪知邪見，我們若能這樣子去做事，去待人、去做事，我們會很安全的。在世的時候，我們不會違犯國家的法律；死了以後，我們會得到一個如意的果報，不致於會受到惡報這件事，不會有這種事。

譬如說我們不殺生這件事，這個不殺生指什麼說的呢？主要是指人與人之間的關係。人與人之間的關係，本來我們心平氣和的時候也不會無故的殺人，也沒有這種事；就是利害衝突的時候，我若殺了他呢，我會佔到很大很大的便宜，得到了很多很多的財富，這個時候就有可能會有殺心出來。這是貪心要殺，因為貪心所以要

殺，因貪而殺。第二種是因瞋心，他和我有仇恨，他以前用妄語或者是其他的什麼關係，傷害了我，我要報復！這是瞋心要殺害對方，這個瞋。

但是我們若是相信佛法的話，有善惡果報的話，我們不殺害人，不殺人，也不貪心殺人，也不因為憤怒而殺人，不殺害人。殺人的時候會有後患的，暫時也可能夠保密，但是你保不住密的，終究是會有暴露這一天，你會要受到應得的果報的。若是現世暴露了，法律會制裁他；就算是現世沒有暴露，將來還是有問題的。

這樣的事情是很多很多，我簡單說一個故事你聽聽。好像這件事是在我們中國的清朝，好像是在湖南，在湖南的一個地方。一個是財富很大的一個人，他很多的地方都有生意，有當舖，很多的各式各樣的生意他都有。他也能夠出這個票據，印出來這個票據，因為他的財富多，這個票據就是能當錢用了。票據原來數目是少的，後來漸漸多，十千錢，一張票值十千錢，印了很多。印出來以後，這個經理把它印好了，這個董事長、這個財主要來看一看，拿出一張看一看，感覺滿意就放在桌子上了。等到他出去一會兒回來，這張票看著風就吹著，從窗戶開著就跑了、就吹跑了，當時叫人到外面找一直找不到，怎麼也找不到。

本來他這個院落周圍都有圍牆的，照理說應該就在這範圍內，但是怎麼也找不到，心裡面也感覺奇怪。他就對這個總經理說：「要注意，這張票的號碼什麼什麼通通都記下來，將來有人兌換，用它來兌錢的時候，要親自到我這來兌錢。」說這個事。這樣吩咐以後，一直也沒有什麼事，到兩年以後來了一個人，就是拿這個票來兌錢。

兌錢的時候，當然總經理是記住這個事，就去找這個，我們或者就說他是董事長吧！就是交給他。他就特別的注意這個事情，就問他：「你是幹什麼的？」說：「我是打磨的。」現在可能還有這種事情，我是農村的孩子我知道這件事，鄉村裡面有那個磨，用石頭，石匠刻著一個紋一個紋的，磨豆腐、磨黃豆、苞米，就是把它磨成粉的那種東西。

「喔！是打磨的。你打一個磨不過幾十錢，這是十千錢，怎麼會給你這麼多錢呢？」「你何必問這麼多呢？反正是我拿來你給我兌錢就是了嘛！」「不是，這個事情也很奇怪。」這個董事長就把丟了這個票原來的情況也說了一遍。「所以這是很奇怪的事情，等了兩年了今天才有人來兌票，所以我疑惑這裡面有事情。」「喔！若這樣的話我就告訴你好了，我是打磨的，我有一天就是做這種生意、做這種職業嘛，反正做完工就回家去，回家去休息，然後第二天還就是做這種職業。但是有一天，有兩個好像不是一般人，好像在政府做事的人的模樣，就帶我走。我問他，什麼話都不說，走這個路途很生疏，從來沒去過的地方。後來到了一個大的地方，就有這個官員來問話。」說是：「你是某某人嗎？你是打磨的嗎？」說：「是的。」

那麼又派人叫他到一個地方去打磨，但是磨非常大，那個磨中間是有一個眼的，這個眼的粗細好像一個人放裡頭都可以。他從來沒有打過這麼大的磨。說是：「你三天內要把這個磨打好，會多多的酬謝你。」他也就好，照辦。那麼每一天也

是照樣做工，然後政府派來的那個人和他同時吃飯、睡覺這些事情。那麼常在一起吃飯、說話，漸漸熟了，就問這件事，說：「這個磨我沒有看見過，從來沒有看見過，怎麼這麼大呢？」「好！我告訴你，這是磨人的，不是磨一般的事情。」說是：「都磨誰呢？」他說：「第一個是在東城外一個殺牛的人，先磨他。第二個，是一個有名的（這是在清朝、民國以前，在清朝的末年吧），很有名的一個大官，這個名字不能說，第二個是磨他。」說：「第三個呢？」「第三個就是某某人（就是出票據的這個老闆、董事長），就是他。」

完了，他就不管這個事，聽完了就算了，照樣的三天內果然把這個大磨打好了。打好了，這個政府的人就把這個票據給他了，十千，很重的一個酬勞，那麼政府的人就把他送回來了。送回來的時候，他一回來的時候，結果他的太太在那兒哭，他一回來的時候就是醒了，原來就是這麼回事。醒了的時候，他太太就哭，說是：「妳哭什麼呢？」說是：「你死了好多天，死在外邊啊，有人通知我，我把你用車車回來。看你是死了，但是摸你的身體還熱呼，所以放在棺材裡沒有埋起來，你今天這時才甦醒過來。」他也如此如此向他太太說，也有的沒說，有的說了。

這時候他向董事長報告這件事的時候，他就說：「這十千錢就是這麼來的。」或者我們說是閻王爺給我的，或者這麼說了。那麼中間磨三個人這個地方，那個董事長就問他，他就說了前面兩個，中間一個還沒有說出名字來，還是要保密。不過也可能是說出來，不過這一段事記載出來是沒有說出來。然後就說第三個，第三個他就不吱聲。他說：「你怎麼不說呢？」說：「我聽說好像是你的名字。」這個打磨的人就這麼說。說：「我有什麼不對，要磨我呢？」說是：「當時那個人告訴我，八月十五那天有事情。」哎呀！他一說，這個董事長不得了啊，全身冒汗，不得了！

原來是怎麼回事呢？和他一個好朋友，從上海來，來到這個安徽，那個人也是有錢的人，帶了很多的珠寶，不是少數。因為大家常常來往做生意的，就是大家計畫怎麼樣發財，做出一個計畫來的。但是這個董事長心裡想：哎呀！這麼多的財富，可不得了，很難一下子能發這麼多財啊！於是乎他就和他的太太，當然表面上大家是很親熱的，放了酒席，大家又喝酒、又吃肉，大吃大喝，一直的讓他喝酒，都喝醉了。夜間他和他太太就把這個人殺死了，然後在後院裡面挖一個深深的坑就埋起來了，然後把他的珠寶財富全部都屬於他了，有過這麼一件事。

這回打磨的這個人還沒有完全說啊，只說出「八月十五那天的夜間有事情」，因為這種事情印象是非常深刻的，所以你一說他立刻就知道了，所以心裡面驚啊！這個人，當然這件事……好了，他就是和這個打磨的人，照樣給他兌換了，還多給一點，多給了一點，然後又說了很多的好話。說：「你以後若有什麼困難還可以來找我來。」就把他打發走了。他這時候心裡不安，他又回想這件事：打磨的說，先去磨那個城東的殺牛那個人，然後再去磨某某人，後來才輪到他。還不會暫時的就有事，他心裡面……但是還是很驚慌。

後來呢，怎麼辦呢？沒有辦法。遇見一個信佛的人，他也沒有向他坦白這件事情，當然信佛的人就說佛法的話，說到善惡果報的事情，自己要多懺悔，要做功德的事情。他說：「哦！有辦法，懺悔，很好！」他從這麼以後他常常拜懺，常常把所有財富拿出來很多很多，在社會上做慈善事業，做了很多的慈善事業。

這個時候就聽說，東城外殺牛這個人死了，他心裡很驚啊！過了一個時期，那個很有名的大官也死了。唉呀！這回是輪到我了嗎？他就請這個打磨的又來，說是：「你現在有什麼消息沒有？」「我現在沒有什麼。」「你可以注意一下嘛，以前請你去打磨那個陰曹的人同你來往，你不妨問一問？」說：「好！」他也就是心裡面也祈求了一下，果然是夜間陰曹那個人就來了，就是做夢了。

說是：「這個董事長要託我問一問。那兩個人已經都磨死了，現在是該他的班？」說：「不是，現在有變化，陰曹地府有變化，說是不磨他了。」然後第二天他就來報告這個消息，哦！他心裡很快樂，繼續又拿出來很多的財富，在社會上做了很多的慈善事業。那麼這是在一個《近代因果見聞錄》，有一本書上有這個記載。

所以我們佛法裡面，在世間上的緣起，應該是每一個人應該修學五戒十善。五戒十善的這個道理，就和孔夫子說的也應該是一致的，就是「己所不欲，勿施於人」，你不歡喜的、你自己不歡喜的事情，你也不要同樣的去叫別人這樣子。別人這樣的對待你你不歡喜，你不要這樣去對待別人，不應該這樣。這個殺害生命，誰願意被殺害呢？別人不願意被殺害，你若殺別人，別人當然也要殺你的，所以你不要殺人。

佛教裡面，五戒裡面這個殺，主要是對人說的，就是利害衝突的時候，你不要動貪心，也不要動瞋心，不要殺別人、殺害別人。但是我們若是殺一個牛、殺一條狗的話，在佛法上說，也是有嚴重的罪過。但是在犯戒這一方面來說，比如說我受了五戒，受了五戒的時候，我殺了一條狗，我打死了、殺了一條牛，你沒有犯根本戒，你還是一個五戒的居士，就是戒不清淨了就是了，你這個五戒的居士的身分還是能保持。若是你殺了一個人的話，這個居士的身分沒有了，你佛教徒的身分沒有了。當然你還要負責這個因果的問題，還有這件事的。當然我們若殺死一個螞蟻，或者殺死一個蚊蟲，也是一樣，只是戒不清淨而已，但是你犯的罪過不是那麼嚴重，沒有犯根本戒。

沒有犯根本戒，可是我們在經論上，由佛菩薩開示我們，他說：這有情的動物，一切的動物都是有心識的、有情識的。有情識，什麼叫情識？就是我們現在人吧，你自己反省自己，有個明了性——有聲音，我能聽到，喔！有聲音；沒有聲音，我聽到是沒有聲音。我眼睛能看見，現在開燈了有光明，關上燈就是暗；有明、暗，青黃赤白、地水火風，我能見聞覺知的這個明了性。我們現在如果是睡眠正常，你坐在這裡你自己反省，你有個明了性，這叫做心法，這就是心。所有的動物都是這樣子，就是一個螞蟻也是，一個蚊蟲也是，一個蒼蠅也是這樣。你若一打牠，立刻飛了，牠飛走了，牠也是很敏的、很敏感的，心裡面也和我們人一樣，也是明明了了的。就是一個牛、一個狗、一個狐狸、一個狼、一個老鼠、一個貓、一個毒蛇，

所有的動物都是這樣子，都是有心識的。那個植物是沒有，植物、礦物是沒有，只是這個動物是有的，有心識。有心識，牠都是願意生存，繼續安樂的生存下去，你斷掉了牠的生命，不能相續下去，牠是非常憤怒，是反對的，牠反對。所以我們佛教說是，也是一樣這句話：「己所不欲，勿施於人」，你不要殺害別的動物，就是小小動物也要愛護牠，不要殺害牠。這是一個殺。

第二是不偷盜，別人的財富是別人的所有權，我不能侵犯別人。當然是社會上說是有做義賊，以偷盜做職業的，其實那種是少數，還是少數。我們犯盜的地方很多，是凡財富來得不合法，你取來了，都是盜，佛法裡面是這樣講的。譬如說我的朋友拿一千萬美鈔寄存在我這裡，寄存我這裡，沒有收據，沒有寫收據。然後來要錢，「你沒錢放在我這裡。」說：「是放在你這裡，怎麼說沒放呢？」「有什麼證據？」「沒有證據！」這就是偷盜啊！說是他寄存一千萬，我給他五百萬，那五百萬「我沒有，不是一千萬，是五百萬。」那麼你偷他五百萬，就是一樣。

或者大家共同做生意，應該公平的去分這個利息的，如果你用一種機巧，你要多分一點，使令他少一點，一樣也是盜。還有說這個錢是我父親的、我母親的，我去偷來一點，一樣是盜，一樣是盜的，你不可以偷。一定要取得他的同意，他是借給你、是送給你，取得同意，這是可以。他若不同意，你強搶，你是暗暗的偷來，都是盜。

還有其他的很多的這一些取巧的事情，比如說賣東西，用秤秤，我要賣的時候少一點，減。說一斤，我是八兩算一斤，你就是偷他的，你就是多一點。你向人買東西，超過一斤算一斤，你總是不公平，自己要佔別人的便宜，使別人吃虧，都是盜！說我們應該、國民應該有納稅的義務，你想辦法不納稅，不納稅也是盜。這個盜戒是很微細的，很微細啊！

弘一律師他是學過律的，他說是殺、盜、淫、妄、酒這五條戒，盜戒最難持，不容易，你不容易守得清淨，就是容易佔人便宜，這貪心啊，佔人便宜，這是盜。說是我發出來一個文件要募款，我說的時候是這樣子、這樣子，做這樣用途，做這件事，結果錢拿到手以後我沒有做這件事，這也是盜，也是盜。反正你說得不真實，有虛偽，你用虛偽的心情說出來虛偽的話，到時候不兌現，都是盜。

這個盜有什麼不好呢？這個盜，當然嚴重的情形，這個罪過也是到三惡道去受苦；不嚴重的時候，你將來還是要還他的，你欠他還是要還他的。

另外有一件事，就是我們不是太明白的事情，什麼事情呢？就是天旱不下雨，我們多數不大明白為什麼。這在佛法的因果論上看，為什麼天旱不下雨呢？我們中國佛教歡喜《楞嚴經》，《楞嚴經》說出個道理來，說出個道理說什麼呢？說旱魃，說是天空若有雲了，要下雨了，他有個大扇子，一搵把雲吹跑了，所以沒有下雨。其實這個說法是我們中國古代的說法。但是《瑜伽師地論》不是這樣說，《瑜伽師地論》說什麼呢？就是盜罪的餘報。我們偷盜別人的財富，假設是嚴重的，要到三

惡道去受苦，再回到人間的時候，你的生活很不如意，天老爺不下雨，不下雨這個水就會少，水少生活就困難，生活困難。

當然這個《楞嚴經》和《瑜伽師地論》的話也可以合在一起說，因為你有盜業的餘罪，所以就招感這個旱魃有個大扇子把這個雲吹跑了，不過這個可以……。或者是這樣解釋，就有一個力量，有一個力量這個雲不能下雨，就都消散了、消解了，這麼說也可以。不過若是說我們盜業的餘報，就把我們遭遇的事情會合到自己的行為上，我們容易理解，我們容易調整——我不要盜不就沒有事了嗎！可以這麼說。

不殺、不盜、不邪淫，不邪淫也是很重要的事情。自己的所有權的範圍內，不願意有這種事，但是自己去侵犯別人，別人也是不歡喜，所以也就是互相侵犯，所以就是沒有秩序了，秩序就亂了。而這個經論上曾經說過，人和畜生的不同，人就是有道德觀念，人有道德觀念的時候，人就是尊貴了，人和畜生不同。人若沒有道德觀念的時候，就和畜生一樣了，沒有差別；畜生的世界弱肉強食，畜生與畜生是沒有界限的，就是這樣子。所以我們若是佛教徒相信了佛法，一定要有秩序，這樣和孔夫子說的道理是一樣：君君、臣臣、父父、子子，夫妻就是夫妻，不是夫妻就不是夫妻，一定要有秩序，要做到這一點。佛教呢，釋迦牟尼佛告訴我們，所以就要不殺生、不偷盜，也不要邪淫。

再就不要說謊話，不要說謊話。我們為了佔別人的便宜，說謊話來陷害別人，自己佔便宜，當然實在是犯法。我剛才說，沒有收據就不認了，不認這件事，若在佛法上說這是不可以的，現在雖然是法律上容許，你沒有證據，不能說人家的錢放在你手裡，但是終究有一天你還是有問題的。

在因果報應的錄上說，有人騎著一條驢，騎一條驢，天天騎這個驢去做事，來來去去的很聽話。騎驢騎了三年了，忽然間有一年這個驢走在一個地方說話了，驢說話了，說：「我前生我欠你五百兩銀子，我偷你五百兩銀子沒有還你，我死了做驢了，我為你服三年務，服務三年，就還你五百兩銀子了，你從這麼以後不可以再騎我了。」這個事情這個因果錄上其實是多得很。

在藕益大師的紀錄上，有一個人夜間睡覺的時候，出來，經過這個豬圈（豬住的地方）就聽這個豬說話，豬和豬說話，說什麼話？說：「我應該七世做豬，每一世都被人一刀殺死了，我還有三世就完了，就結束了。」就是這樣講。這個豬，或是驢、騾、馬，乃至狼、虎，這些獸多數有宿命通，有他心通、有宿命通，牠知道為什麼我做了畜生呢，我以前做什麼什麼錯誤的事情了，做了錯誤的事情，所以現在要受這個報，是這樣子，牠自己知道的。所以有些狗，我們有的時候聽牠那個叫聲就是哭啊，狗在夜間有時候叫是在哭啊，就是後悔了，後悔以前做了錯誤的事情現在做了狗了，是這麼回事，但是後悔也來不及了，就是哭啊！做狗的時候很苦惱啊，並不是快樂的事情。這個就是證明佛法說的，惡事不可以做，不可以殺生，不可以偷盜，不可以邪淫，不可以妄語、妄語說謊話騙人。

不可以說綺語，引導別人放逸的語言，不要說這種話。我們凡夫沒得聖道，心隨境轉，隨著別人的舌頭轉，別人的舌頭讚歎我我就歡喜，輕視我我就難過，你若說些放逸的話他心就動，所以不要說放逸的話。不妄語、不綺語。不兩舌，就是不要破壞別人的感情，他們某甲、某乙的感情很好，我不要中間去破壞，為了利益我，我破壞他的感情，不要做這件事，不要破壞。不要說暴惡的語言，暴惡的語言，說出來的話像刀似的，不要罵人。

我們若是遠離這種過失，然後不貪欲、不瞋恚、不邪知邪見。不貪欲，別人的無論什麼事情我們不要生貪心，我們自己本分的做事情、合法的做事情，維持自己的生活，別人的事情不生貪心。不貪欲、不瞋恚、不要嫉妒障礙，別人有什麼榮耀的事情不要嫉妒，不要瞋恚。不邪知邪見，要相信善惡果報，不要說是做善沒有善報、做惡沒有惡報，不要這樣子。我們如果能這樣做到一點，當然我們就不會違犯國家的法律。

社會上的人，多數是不遵守國家的法律，就是隨便的做違犯法律的事情。我推測這個原因在什麼地方呢？（阿彌陀佛！）國家的教育政策有關係。古代的時候，我們中國人、漢人還學些四書五經，「大學之道，在明明德，在親民，在止於至善。」「積善之家必有餘慶，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。」雖然和佛教的因果論不是那麼符合，終究是善還有善報、惡有惡報的意思。像孔夫子說：「泛愛眾，而親仁。」「有朋自遠方來，不亦樂乎？人不知而不愠，不亦君子乎？」就是他提倡仁義道德，不讚歎這個暴惡的事情，不讚歎這些事情。說是誰殺人多，這個人是英雄——不讚歎這種事情，訶斥這個事情。

我們佛教說那個「慚愧」兩個字怎麼講呢？慚愧兩個字是輕視暴惡，「輕拒暴惡，崇重賢善」，對這個暴惡的人、暴惡的法，要拒絕、要輕視；對於這個賢善道德的人要讚歎，賢善道德的法要讚歎，這叫做慚愧。那麼有這樣的思想，自然他不犯法，他就是犯也會少、也會輕微，不致於那麼嚴重，不致於隨便開槍打人，為了一點利害關係隨便打人。

他小時候，我們若是……假設學習孔孟之道，有這種善惡的觀念，小時候這個記憶力特別強，他容易接受，先入為主，有這樣思想灌輸到思想裡邊，他若漸漸長大了，他不敢隨便犯法，不隨便犯法。古時代雖然惡人還是有，但是比現在少，而現在多。現在多的原因，就是我們的教育政策沒有強調這一點，我們的教育政策就是提倡你在學校裡學習專業知識，每一個人都有職業，可以發財、可以榮華富貴，只是重視這一點；而對於品德這一方面，仁義道德來節制一下這件事情是有點疏忽，所以犯法的人多，犯法的人多。

若是我們佛經上說這個轉輪聖王，轉輪聖王就是大國王，他怎麼樣統治這個世界呢？就是以十善來教導他的人民，大家都不殺生、不偷盜、不邪淫、不妄語，這些事情。若是這樣子呢，當然這個國家人與人之間是和平的，犯法的人沒有，就沒有。所以小孩子時候你給他這樣的思想，大了的時候，假設若是佛教能興盛，佛法

不要光是談玄說妙，要說善惡果報，人都不敢做惡。當然國家的財政部、經濟部各方面，內政部、外交部，各部分總而言之為老百姓，一方面經濟上要給他安排好好的，一方面道德方面也是安排好好的，人就自然是不做惡嘛！有的人說「我沒有飯吃，我不得不做惡」，這樣的情形也是有，但是或者是地方的慈善的人士，佛教裡面也有，社會上也是有，或者國家也可以安排這件事，使令沒有人有衣食住的困難，那麼這個做盜賊的也自然會減少，我看法官也不會那麼忙，也不會那麼忙了。

如果說是你不從這個教育政策上，不從這裡著手，人是很難的，人是很難，很難不做惡事的。就是他已經很多了，他還是不知足的，還會做惡事。所以應該從政府方面，從教育部那裡開始做這件事。

以前我在香港的時候，或者在中國大陸以前的時候，一個有身分的人他若是公開聲明他信佛，這個人都不容易；他信佛，他不敢說他信佛，有這種情形。但是今天的台灣不是，信佛似乎是很普遍，「我信佛」，大家都很尊重這個人，而不致於說是自己還有一點不敢說出來，沒有這種事情。所以若是教育政策裡面，加上一點宗教的知識，有天堂、有地獄，那對於國家政府維持治安是有幫助的，是有幫助的，是應該採取這件事。

我聽說李光耀，新加坡李光耀他下令學校裡面有宗教的課程，他忽然間覺悟到這一點。我曾經在新山（新加坡過了一個橋那個新山）那裡住過，有一天這個李光耀在宏船老法師有一個佛教的集會上他講演、講話，第二天報紙上就發表了談話，我一看，他說什麼呢？「宗教是做什麼用途的呢？在你失敗的時候給你安慰安慰，只此而已。」我心裡一想：李光耀如果這種思想不變，將來他能毀滅宗教，也能毀滅佛教。但是後來不是，後來他下令學校裡要有宗教的課程，完全反過來，要有宗教的課程。

李光耀這個人，我在新山住的時候，就是從報紙上看見他有時候說話，其他的我不知道，但是最近幾年他又發表談話，報紙上發表的時候我也讀過一兩篇，這個人有一點見地，是有點見地的。他有一個什麼優點呢？他自己經過……，你看他那個相、那個眼神，他自己經過考慮觀察，他有一個新的主張，他很勇猛的把它發表出來，他能發表出來、能說出來，他不管別人說同意不同意，不管，他不管。

另外他有一個特別的地方，他有一天說話，他站在亞洲人的立場輕視歐美，輕視美洲、歐洲的人。在今天亞洲的情形看，我認為李光耀有一點英雄氣概，不是完全自己沒有信心，把自己的優點都不知道，就是唯獨歐美是最第一，不是這種人，我感覺李光耀還是有一點的。當然我是個出家人，我也不是常常看雜誌、報紙，有的時候看報紙，有的時候不看，我現在姑妄言之：李光耀有可能對中國的儒家思想（我看對佛教他的認識還不夠），他發覺中國的儒家思想是人類最好的一種思想、一種真理，他可能有這麼一點思想，有這麼一點，不過這是題外的話。

所以我想我們佛教，佛教徒要修學這五戒十善，就是「己所不欲，勿施於人」，這樣的思想在小孩子的時候給他灌輸，他長大了以後不敢做惡。我們長大了以後，

我們再能學習佛法，深信善惡果報，也不敢做惡。假設完全都信佛的話，不是很好嗎？這個世界上不是很和平嗎？不是很安樂、很自在嗎？所以犯法的人非常多，使令法官頭疼、頭痛，很難解決這些問題，我認為是這樣子應該有效，從小孩子開始就做這件事，處理這件事。

我把世間的善惡緣起這一段就講到這裡。我們再講出世間的緣起，我們就是大概說一點。

我昨天也曾經說過，我也曾經說過：根本的解決問題，世間的緣起還不行，還不能根本解決問題，只是暫時的疏解了一下、緩和了一下，不是那麼樣的暴惡，不是那麼暴惡。所以若是根本的解決這個苦惱的問題，要出世間的佛法才可以，出世間的佛法它能夠根本的解決一切問題。

在《法句經》上有一個偈子：「比丘入屏處，彼之心寂靜」，說是出家人、也就是佛教徒，佛教徒到一個寂靜的地方去住，不是在城市裡，在寂靜的地方住。寂靜地方住的時候，因為他那個地方沒有其他的人在那裡住，只有他一個人在那兒住，沒有人來擾亂他，所以他「彼之心寂靜」，他內心裡面很寂靜、不浮動。比如說是若來一個老虎的話，或一個大毒蛇來了，你心裡能安靜啊？我們平常人都是不行的。如果這個地方沒有老虎、也沒有毒蛇，也沒有誰來打攪，有個大蓮花池，微妙香潔，你在這裡經行，空氣也新鮮，心情也自在，心是寂靜。若是你有意的靜坐，當然心是更寂靜，這個時候幹什麼呢？心寂靜以後要做什麼呢？「審觀於正法，彼得超人樂」，他這個時候在寂靜的心裡面，他把這智慧生起來觀察真理，去觀察這個真理是什麼面貌，這樣觀察。這個人這樣做了以後有什麼好處呢？「彼得超人樂」，他能夠得到、獲得超過一切人的快樂，「彼得超人樂」，會有這種事情。

我剛才也說了，這老虎來了、毒蛇來了，你心裡面很不自在，牠這東西很凶暴，張牙舞爪的就是很不得了，毒蛇來了向你吐毒氣、要吃你，你心裡不安。若是沒有老虎，也沒有毒蛇，這麼一個寂靜的地方你就自在。我說這話什麼意思？這是個譬喻，這是一個譬喻。若是我們在色聲香味觸，很令你滿意的色聲香味觸上生活，你心裡感覺怎麼樣？可能我們感覺歡喜，我歡喜這個境界；見到一切的顏色、青黃赤白的顏色我感覺快樂，聽到美妙的音聲我也感覺快樂，又有很多令你歡喜的香、很歡喜的味、很歡喜的觸，接觸，心裡快樂，但是心裡也不安靜，心裡也不是安靜的。因為這個如意的事情一出現，你心裡面就去取著這些如意的境界的時候，心裡面還是動，心裡也是動盪的。

那麼不如意的色聲香味觸……，就是如意的色聲香味觸，也可能就變成了不如意的色聲香味觸，也可能另外有不如意的色聲香味觸來衝擊你，你歡喜嗎？也是苦惱啊！若是這兩種事情都不出現，你心裡面也不回想這件事，也不憶念如意的，也不憶念不如意的，這時候心裡面很平靜的時候，你感覺怎麼樣？我們自己反省自己的時候，就從現實上來觀察自己，觀察自己的時候，有的時候你會感覺到如意的事情也不要來，不如意的事情也不要來，你這時候心情就會平靜，會很平靜的。但是

我們內心是有貪心的，我們是有貪心的，總感覺寂靜的境界還是不滿足，就希望如意的境界來，希望如意的境界來，那麼就還是苦惱。

《涅槃經》上說了一個譬喻，說什麼譬喻呢？有一個人家，忽然間聽有人敲門（現在說是不是敲門，按門鈴），這個主人看有人按門鈴——當然古代的時候，這個譬喻是古代，不是現在，現在可能先通電話，那個時候沒有電話——他就出去把門開開。一看呢，看見一個非常高貴的女人，一個年輕的女人，非常的美、非常的高貴的女人，看上去令人歡喜。這個主人就問她，說：「妳叫什麼名字啊？妳有沒有丈夫啊？」那個女人說：「我叫大功德天，我的名字，我還沒有嫁人。」說：「妳到我這來幹什麼呢？」說是：「我來給你送很多很多的財富給你，令你生活快樂。」「哎呀！好，歡迎妳，請妳進來。」就進來了。

進來了的時候，門外又有人敲門，又去了，到那兒把門一開，又看見一個女人。這個女人面色慘白、憔悴，看上去令人不歡喜，醜陋，令人不歡喜。說：「妳叫什麼名字啊？」說：「我的名字叫做黑暗。」他也不問她嫁人不嫁人，這個不問了。「妳到我這幹什麼？」「我到你這來，來破壞你所有的財富，令你生活苦惱。」說：「這不歡迎，我不歡迎妳，請妳走。」這個黑暗女人說：「你愚癡，你不歡迎我，你愚癡！」「我不歡迎妳，這是我的智慧，怎麼能說是愚癡？」說：「你愚癡！我告訴你這個愚癡的道理，你裡邊那個人是我的姐姐，你知道啊，那個大功德天是我的姐姐，我姐姐到哪裡我就到哪裡，我們兩個是不分離的。你歡迎我的姐姐，你愛我的姐姐就得愛我，你驅逐我、不高興我，也就得要驅逐我的姐姐，不愛我的姐姐才可以。我們兩個是一體，不能分離的。」哦！那麼這個主人就回來了，就問這個姐姐說：「外頭那個黑暗女人如此如此的說，是不是？」這個大功德天說：「是的！是的！」這個主人想了一想：「好，我都不歡迎，請妳們都走。」就走了。

走了以後到另外一家去，到另外一家去，也是這樣前後的敲門，那個人想了一想、想了一想：「我若愛妳的姐姐也就得愛妳，若不愛妳也不愛妳姐姐，但是不愛妳姐姐不行，好吧！請妳們都在我這裡，姐姐、妹妹都在這裡。」

這個故事，實在這是個寓言，就是說完了。這個正面的意思是什麼呢？佛教徒就是前面那個人，後面那個人就是一般的社會大眾，一般的社會大眾就是享受如意的色聲香味觸的五欲，而這個如意的色聲香味觸不可能是常如意的，它隨時也會令你苦惱。夫妻也打官司啊，有沒有這個事情？父子有時候也有問題啊！說我父親，父子、兄弟、姊妹、夫妻都是快樂的，沒有衝突，但是財富也有問題，很多很多的問題，糾紛的事情很多。而自己有時候要佔別人的便宜，別人也可能要打主意佔你的便宜，有的時候聰明、有的時候糊塗，這裡面的衝突也是很多。所以出了一些槍殺的案子不能破案，怎麼回事啊？不是無因緣的，都是有事情的。

所以我們一般社會大眾愛著五欲，有如意的色聲香味觸享受，如意的五欲還令你苦惱，就是也有樂、也有苦，有苦也有樂，就在這裡有的時候笑了、有的時候流淚了，社會大眾是這樣子。而佛教徒呢？佛教徒不是，佛教徒把世界上的事情都放

棄，放棄了，佛教徒是傻子啊？佛教徒是傻子嗎？佛教徒是更聰明啊，不是傻子！佛教徒有更令你滿意的樂，就是三昧樂和涅槃樂。三昧樂，譬如得了四禪八定這種樂，得了這種樂，土匪也搶不去，任何人都不能搶。

其他這五欲樂都是無常的，都是可以敗壞的。就說是人吧，要老病死，你能避免嗎？說現在科學進步，醫生照樣的不能治這種病，誰不死？「自古皆有死，民無信不立」，誰不死啊？一死，所有的事情都沒有了，這不是破壞了？很多很多的問題都是一樣，身體的老病死，世間上的榮華富貴，也都是無常的，「積聚皆銷散，崇高必墮落，合會要當離，有生無不死」，我積聚了很多的財富，終究有一天沒有了。古代的大財富的人多得很，今天怎麼樣？

我們讀這《赤壁賦》：「西望夏口，東望武昌」，「舳艫千里，旌旗蔽空」，曹孟德「固一世之雄也，而今安在哉？」曹操是有智慧的人，有智、有勇、有謀，所以他能打倒了很多的英雄好漢，能做到相，做到魏王那麼高。他也可以把皇帝……不費吹灰之力可以把漢獻帝撥到一旁去，就是殺死了誰敢反對啊？他就做王誰敢不承認？但是「吾為周文王矣」，他不做這個事，叫他兒子曹丕做了皇帝。但是蘇東坡在赤壁賦說：「而今安在哉？」你固然是英雄，到今天怎麼樣呢？今天也是，都是無常了，世間上都是無常的。

因為我們有愛，所以無常的時候就苦了，痛苦。痛苦又怎麼樣？無可奈何！就是你在榮華富貴的時候，你造的業將來要受苦惱。所以世間上你只是學習五戒十善，不行！一定要把內心的貪瞋癡把它消滅了才可以，所以佛法要修學禪定，修學禪定，在禪定中修學般若波羅蜜，把內心的貪瞋癡的煩惱消滅了，這時候才根本的解決了問題，永久也不會再苦惱了。

所以《涅槃經》上說是：得大涅槃的人是「常樂我淨」，永久的快樂、永久的自在、永久的清淨，而能夠發大悲心廣度眾生，弘揚佛法、廣度眾生。小乘佛教稱之為小乘，就是入了涅槃以後不發大悲心了，他自己入了涅槃就算了，別人在那兒生死苦海裡流轉受苦他不管了，所以稱之為小乘，稱之為小乘。大乘佛法不是，他還有慈悲心，感覺社會上人還是很苦，那麼我不忍得我自己獨受安樂，我應該不要走，還在這個世間上來教化這些人，使令他們能夠覺悟人生是苦，修學聖道，也解除一切的苦惱，所以叫做大乘，他不獨善其身，是這樣意思。

但是在佛法裡面說呢，又有一點問題。我再講一個偈子：「住法之樂園，喜法與隨法，思惟憶念法，比丘不復退。」我們佛教徒，「法」這個字（法律的法），這個法就指涅槃說。「住法之樂園」，不是這五欲、不是樂園，我們住在涅槃這裡面是一個快樂的花園，用花園來作比喻，法這個地方心情是快樂的，「住法之樂園」。怎麼樣住法呢？「喜法與隨法」，在我們現在的這個程度，我們第一個條件就是歡喜這個涅槃，對涅槃要有歡喜心，我歡喜到那兒去，要有歡喜心，「喜法」。「與隨法」，第二個條件要隨順，隨順這個涅槃的道理，要隨順它，你不能違背它，違背它就不能去了，要隨順它。

怎麼樣隨順法呢？「思惟憶念法」，你思惟這個涅槃的道理。思惟涅槃的道理，怎麼思惟呢？《金剛經》也是可以，《金剛經》說是：「不住色生心，不住聲香味觸法生心，應無所住而生其心。」這就是住法與隨法的意思。「凡所有相皆是虛妄，若見諸相非相，即見如來」，你這樣思惟，思惟世間上，剛才說是緣起，「此有故彼有，此無故彼無；此生故彼生，此滅故彼滅」，這是無常變化的事情，思惟這個道理。你思惟久了，從這個有無、生滅上思惟，加上《金剛經》上：「凡所有相皆是虛妄，若見諸相非相」這個地方，你就能夠達到了涅槃那個地方去了。由這樣的思惟，加上禪定的幫助，思惟這個法。

「憶念法」，這個憶念是什麼呢？就是把這個道理顯現在心裡面，顯現在心裡面。譬如說我昨天中餐吃的麵條，什麼什麼樣的，什麼碗、什麼筷子、怎麼情形，已經過去了，但是我又憶念，能在心裡面現出來，是這樣。修行也是這樣子，修行你要把這個法門裡面說的事情要顯現在心裡面，不然你怎麼修呢？顯現出來以後，然後就思惟，思惟一個時候再不思惟，就是寂靜住，寂靜住以後再思惟，這樣子周而復始。就是止而後觀，觀而後止，就這樣子訓練自己，你就慢慢的太陽就出來了，就是開出來佛智慧了，這就是聖人了。當然功德還沒有圓滿，還要繼續地修行，繼續修行的時候，到佛的境界才圓滿。初果、二果、三果、四果阿羅漢，初地、二地、三地、四地乃至到第十地都還沒有圓滿，這個聖人也還是很長的一大段的次第，到成佛的時候就圓滿。但是我們今天初學佛法的人不必好高騖遠，我們能初得無生法忍就不錯了，得個初果都很好了，也就是不錯。

所以是「住法之樂園，喜法與隨法，思惟憶念法，比丘不復退」，佛弟子能夠這樣子，就不會再退下去了，他就不退下去。若是我們心裡面老思惟色聲香味觸法，他不行！你思惟這個，不一會兒貪心來了，不一會兒瞋心來了，就是這樣子。我們若思惟涅槃的道理，思惟這個《金剛經》上的道理，或者《心經》上的道理：「照見五蘊皆空，度一切苦厄」，你這樣思惟呢，這個煩惱逐漸地就減少，逐漸地就削弱了；而智慧逐漸地增長，逐漸增長，你就成功了。智慧就是光明啊！

所以我們若學習世間法，我們學習世間的緣起法，我們能夠相信有善惡果報的智慧；我們學習出世間的佛法，能得到佛的諸法實相的智慧。世間上的智慧，我們若是不斷地讀古聖人的書、讀佛法的書，這個智慧也能逐漸增長、不會失掉，我們就不會犯法；能夠多少的控制自己的煩惱，不會做過分的事情，就不會犯法了。若學出世間的聖道，能滅除煩惱，那就是究竟徹底的得安樂了。釋迦牟尼佛是觀緣起而放大光明，我們也這樣學習，我們一樣也可以得大智慧、得大成就的。

我們今天的集會，他們各位（我都不知道名字，我說不上來名字）讓我來在這裡講一點、說一點佛法的道理。我只是這樣分別來解釋這件事，他們有一位（我還是稱他居士）同我說，社會上的安定，當然是由國家的憲法、國家的法律來統治這個地方，用法律來統治這個地方，而執法的人是很多很多很多。當然直接面對這件事的，就是有警察，然後有法庭，有律師、有檢察官、有法官，各式各樣執行這件

事。執行這件事，當然他們會直接的感覺到事情是難辦，事情難辦。那麼難辦也要辦，那怎麼辦呢？我個人的想法，從根本上說呢，國家的教育政策要再想一想，要再想一想，從教育政策著手。若說是直接用佛教的理論加在教育政策上，我認為當然是最好，但是又造成基督教的人反對，或者中國儒家的人也會反對，這也是個問題。那麼若用儒家的道理加在教育政策上說，佛教可能不反對，佛教不反對，這個基督教也可能不反對，因為這是本位上的哲學。國家政府也可以「反對無效，我還是可以這樣做」，也是可以。或者就是用佛教的理論，那也是可以。目的是為了大家都能夠很自然的「諸惡莫作，眾善奉行」，很自然的大家安居樂業。

按佛教的理論來說，人的命運是自己創造的，那麼說國家的命運也是自己創造的，並不是外來的。我們表面上是說：「昨天有人打我一個耳刮子，所以這裡腫了，這是他打我啊，原因不在我這裡。」但佛法不是的，佛法所有的原因都在自己這裡，要反求諸己——這也是孔夫子、儒家的話，但是佛法是承認這一點。所有一切一切事情，好自為之！你的命運就在這裡。說是他反對，你的命運可以由他反對的嗎？你自己來決定自己的命運，應該是這樣才是對的。我就說到這裡，多謝各位，多謝！

問：這是《俱舍論》的頌：「大師世眼久已閉，堪為證者多散滅，不見真理無制人，由鄙尋思亂聖教。自覺已歸勝寂靜，持彼教者多隨滅，世無依怙喪眾德，無鈎制惑隨意轉。既知如來正法壽，漸次淪亡如至喉，是諸煩惱力增時，應求解脫勿放逸。」這是《俱舍論》上的頌，讓我解釋解釋，是這個意思。

答：「大師世眼久已閉」，大師就指佛陀，指佛說，佛這個大慈悲的慧眼，「眼」是一種光明，光明是智慧，但是佛的智慧裡面有大慈悲，大慈悲心裡面也是有智慧的。我們佛教不同於基督教和天主教，他只是講愛，佛教還是要講智慧的。「久已閉」，就是佛已經入涅槃了，這個眼睛不在了，是這樣意思。世親菩薩，可能是第四世紀、第五世紀之間的人。「堪為證者多散滅」，就是佛陀的弟子，聖弟子，這些大阿羅漢、得無生法忍以上的大菩薩，他們都是過來人，也是能教導我們的，這些人也都是不在了，也走了。

「不見真理無制人，由鄙尋思亂聖教」，我們這些人呢，剩下來我們這些人，我們沒有見到真理，沒有智慧。見到真理要無分別的智慧才可以，我們沒有這種智慧，我們看不見真理。

我們說是學習《金剛經》、學習《心經》、《般若波羅蜜多心經》，學習經論，學習經論、我們只是學習而已，沒有修行，沒有修行、還沒能見到真理。沒有見到真理有什麼不對呢？就是我們內心的煩惱沒有那個見真理的智慧制伏它。我們內心的煩惱誰能制伏呢？我們若見到真理的時候就有智慧，用那個智慧能把這煩惱能制伏，叫它不要動，能有這力量。沒有見到真理，那個智慧沒有這個力量；我們煩惱來了的時候，隨順煩惱去活動，我們不能把自己煩惱

停下來。我們學習佛法了，我們知道有煩惱這回事，知道有智慧這件事，但是煩惱動起來做不得主，還是照樣的罵人，照樣的做惡事，所以「無制」，不能制伏。

「由鄙尋思亂聖教」，而這種情形呢，因為你沒有見到真理，沒有智慧，這個正念沒有力量，煩惱的力量非常大，為了成就自己的希圖，就是胡說八道，就是胡思亂想。世間上的事情是這樣子，我明明的希圖這件事，太暴露了不好，從旁邊過去，人會這樣子做事。所以不管是直接的也好，或者從旁邊用個善巧方便蒙蔽了一下，一般人看不出來，總而言之都是罪過，所以使令佛教不興盛了，「亂聖教」。

「自覺已歸勝寂靜，持彼教者多隨滅」，這個呢，還是解釋前面這個意思。就是佛陀有大智慧已經覺悟了，或者是這些大阿羅漢也是覺悟了的人，他們已經入無餘涅槃了，到那個寂靜的地方，不流轉生死了。在生死裡面，有時候生、有時候死，這樣動；到涅槃那裡沒有這種動，沒有這樣的流動了，所以叫寂靜。「持彼教者多隨滅」，後來也有些高僧大德能受持佛法、能住持佛法的，但是也都不在了。

「世無依怙喪眾德」，所以我們世間上這些人，雖然還有佛教徒，但是沒有聖僧做我們的善知識了，我們就不能栽培善根。「無鉤制惑隨意轉」，我們沒有戒定慧的鉤能降伏我們的煩惱。鉤是調象，這個大象，調象師用鉤來調這個象，大象有時候也很惡的，但是調象師用鉤能制伏牠。我們內心有煩惱的象，我們沒有戒定慧的鉤來制伏它，所以心裡面貪心來了就隨貪心活動，瞋心來了隨瞋心活動，「隨意轉」。

「既知如來正法壽，漸次淪亡如至喉」，這樣的情形這個佛法還能住在世間嗎？現在佛法在世間上情形怎麼樣呢？我們看看佛說的道理我們就知道了，由佛說的正法、像法、末法，我們就知道佛的正法在世間上的壽命。說一個譬喻，「漸次淪亡如至喉」，就像人用刀放在你脖子上來割你，殺這個人，已經殺到咽喉這來了，再一動就死亡了。佛法在世間，佛法今天在世間的情形就是這樣子，再有一點佛法就滅亡了。

佛法是非常清淨光明的，這一定要聖人才夠這個資格，凡夫學學文字的佛法還都是很勉強，清淨的成分不存在了。如果剩餘的這一點文字的佛法也消滅了，就完全沒有了，完全沒有了。如果我們佛教徒，不但是在家的佛教徒，就是我們出家人的佛教徒，完全講榮華富貴，讓你消災延壽，完全講這個，佛法就沒有了，佛法不是這個事情啊！佛法是要修學戒定慧、要斷煩惱，才是佛法的精神。只是消災延壽、要富貴，只是求這件事，不行的，那不是佛法的真義所在。所以現在佛教能在世間，表面上也是很熱鬧的，但是實質上只有一少分而已，這一少分的佛法一下子就沒有了，所以「漸次淪亡如至喉」。

「是諸煩惱力增時，應求解脫勿放逸」，所以現在我們佛教徒，非佛教徒不說了，佛教徒裡邊，不能學習佛法，用戒定慧來……不能修四念處來制伏煩惱，煩惱是最強力的時候，這是最危急的時候，危急存亡之秋，佛法是這麼一個情形。所以我們若為了佛法能久住世間、能夠普度眾生，我們要趕快的修四念處求解脫，修四念處能夠降伏煩惱、能斷煩惱，這時候佛法就興盛。所以我們要「勿放逸」，不要放逸自己的身口意做種種惡事，拿出來點時間、精神趕快的學習佛法、修四念處。這段文是這個意思。

問：這底下，夢東禪師的淨土詩：「話到無常祇自悲，百年彈指欲何為？惟求慈父垂哀憫，小小蓮花與一枝。」阿彌陀佛！（還是這個居士寫的。）這是夢東禪師的淨土詩。

答：「話到無常祇自悲」，若談到這個無常、老病死，談到死亡，一口氣呼出去不回來就死了，不是說還能活到明天，沒有這個把握的。所以說到這裡，自己是很悲痛的啊！這種悲痛能向別人說嗎？別人不相信這件事的。「百年彈指欲何為」，說是你這說話這是迷信，我最低限度還有一百歲！活一百歲也不過像一彈指那麼大時間就過去了，也不是很久啊，你想做什麼事情啊？做什麼事情都是放逸的事情，也不見得就有利。

「惟求慈父垂哀憫」，所以這個作詩的人說：你要活一百年、活一千年、你要怎麼怎麼的是你的事，我就不求了。我求什麼呢？我只求阿彌陀佛慈悲，哀憫我啊，「小小蓮花」給我「一枝」，我蓮花化生到阿彌陀佛國就好了，我就知足了。這裡的榮華富貴，你要給你好了，我投你一票，我不要了。

這是夢東禪師他的意思，我認為這個意思也是好，也的確是好。

我說到這裡，心裡頭又有個意思，但是這個意思還是不要說了，現在已經過點很多了，就到此為止。

問：感謝師父為我們作了這麼多的開示。師父！正好有一位同仁，他有關於我們辦案的情形，是否恭請師父再為我們開示一下子，他這個題目是說：我們應該如何修習佛法，栽培慈悲心，清淨心的辦案，培養一些智慧，使辦案不致於誤判？

答：這個清淨心和智慧，若是能栽培、成就多少，對於判案是有幫助，是會有幫助。怎麼樣栽培？你要多靜坐，多靜坐使令心寂靜，不衝動、不浮動，不受寒熱的影響。外面有寒氣過來，或者有暖氣過來，你若多靜坐的時候，心裡面能鎮得住，不受這個寒氣的影響、暖氣的影響，就容易保持公正，這是一。

第二、讀讀佛經。我看，讀《大般若經》，六百卷的《大般若經》。本來讀《金剛經》就很好，但是讀六百卷《大般若經》可能更殊勝。讀《般若經》呢，般若的智慧使令你的觀察、這個鑒別的能力能加強一點，加上你靜坐的定

的力量，有多少定力，用這定幫助智慧，來審問這個案子的時候，能夠抓住要點，可能不會有偏失。這是一。

第二、說是有清淨心、有智慧，還要有慈悲心。慈悲心呢，讀《大般若經》也能有慈悲心，但是讀《華嚴經》慈悲心會更強一點，可是這些經都是大部頭。總而言之，要用佛法的慈悲，又要有智慧，慈悲和智慧用靜坐的定力來支持它，由靜坐培養寂靜的力量來支持它，那麼這個智慧和慈悲會有力量。有力量的時候，那麼審問這案子的時候，應該是會能接近公正。我們不說是決定公正，最低限度能接近公正，不致於有所偏。

當然另一方面，最初在學校裡面學習法律的時候，當然應該是有條文，有條文的規定，不應該是沒有憑據就隨便審判的。根據那個條文，加上佛法的慈悲、智慧，就應該更圓滿了一點，就不會犯錯誤。

而這個犯錯誤從哪裡來的呢？為什麼這個法官判案會犯錯誤呢？你有感情了就有問題。當然我沒有學過法律，出家人的戒律我學過，如果你有了貪心，你在這個案子裡面，因為世間上的人都是很聰明的，他會有辦法去左右這個法官、左右這個檢察官、左右這個律師的，但是你若沒有貪心、也沒有瞋心的時候，他不能影響你，你就會公正。而這個貪心，可愛的事情出來了不貪也是不容易，或者自己主動要怎麼的而不能滿意，這個瞋心也會來。所以我們不要貪、不要瞋才能保持公正就會困難，那怎麼辦呢？所以只有多靜坐，多靜坐的時候，就能制伏這個貪、制伏這個瞋，你讀《般若經》增長智慧，這個愚癡的力量也會減少，那麼就接近公正，就會接近公正。

你提出這個問題，我的想法就是：為什麼會不公正？因為自己有貪心的時候，這個法官他有貪心出來的時候就容易不公正，有瞋心的時候也會不公正，若把這個貪和瞋制伏了他就會公正。怎麼制伏？就是一個靜坐，讀《般若經》、讀《華嚴經》。讀《華嚴經》的時候能發出大悲心的境界，讀《般若經》能增長智慧，而這個智慧和慈悲還是浮動的，因為你沒得禪定，還是浮動的。容易這冷風一來了，就沒有慈悲了；熱風一來了，沒有智慧了。你就要靜坐，靜坐得到一點寂靜的力量，不受影響，這樣保持住慈悲心、保持住這個智慧，而貪、瞋兩種煩惱不動，就會公正了，我的意思這樣。